



ST 创盈

NEEQ : 871527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opray Optoelectronics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公司子公司“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1年2月5日完成设立登记手续，取得吉林市桦甸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0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余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凤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完成股份转让后，股东钟贤直接持股比例 56.7150%；且通过杭州琪达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43%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等产生决定性影响。虽然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制度，但仍存在着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等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且 2019 年 7 月收购完成后，公司业务及人力资源等各方面需要梳理和调整，公司及管理层需要提高规范运

	作能力、提高内部管理意识，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及落实制度的执行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风险控制不到位，相关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3、可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创盈光电 2021 年 1-6 月净利润为 822,500.31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285,938.15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净资产为 361,982.26 元，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虽然实现了盈利，但目前仍未能弥补完以前年度累计亏损，亏损累计未弥补额达 14,285,938.15 元。因此，公司持续经营依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创盈光电、创盈公司	指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琪达公司	指	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弦公司	指	九弦（杭州）钢琴有限公司
创惠公司	指	浙江创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新梦公司	指	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转公司	指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初数	指	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数
上年期末	指	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数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Topray Optoelectronics Co., Ltd Zhejiang Topray Co., Ltd
证券简称	ST 创盈
证券代码	871527
法定代表人	余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应超快
联系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亲亲家园幸福里 15 幢 2 单元 1001 室
电话	0571-88333996
传真	0571-88333996
电子邮箱	yingchaokuai@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jcy-led.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金蓬街 321 号 2 号楼 A 座 602 室
邮政编码	3100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8 月 1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5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批发和零售业（F）-批发业（F51）-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建材批发（F5165）
主要业务	建材批发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钢材、砂石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43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钟贤）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钟贤），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6652272507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21 号 2 号楼 A 座六楼 602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7,43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莞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九弦（杭州）钢琴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业务较少，存续无实质性意义，为了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注销该子公司，并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该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追认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025,731.26	13,670,034.83	-41.29%
毛利率%	25.50%	0.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2,500.31	-595,889.9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4,738.43	-605,072.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69.44%	-57.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73.99%	-58.12%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8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497,724.55	3,689,794.41	130.30%
负债总计	8,135,742.29	4,150,312.46	96.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1,982.26	-460,518.0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5	-0.06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5.02%	111.5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5.74%	112.48%	-
流动比率	0.93	0.62	-
利息保障倍数	182.84	-25.4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00.28	222,526.42	-671.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9	17.64	-
存货周转率	2.24	9.7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0.30%	18.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29%	18,952.35%	-
净利润增长率%	-	-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专业的建筑材料供应系统服务商，为客户提供各地的材料询价、采购、仓储、物流等各项业务服务。公司具有核心的管理团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专业的服务，为中铁、中铁建、中交、中建、中国通号等央企的工程物资贸易商们提供低成本的采购服务，主要提供钢材、水泥、砂石等物资的集中采购业务。销售方面，公司目前主要以销售钢材及水泥业务为主。公司的商业模式可进一步分为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采购模式：公司目前通过外购方式采购材料。严格遵守《公司采购流程管理制度》，对主要的材料进行集中采购，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公司设有采购部，负责采购过程中的具体事务，质量安全部对产品的质量进行监管，并及时反馈给采购部等部门进行处理。建立对材料供应商的选择与评估、验收、入库、付款、售后服务等管理，建立相应的监管审批流程，达到加强公司的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目的。对于主要材料，还建立严格的供应商选择机制，由采购、品管、销售服务等组成评审小组，对各工程材料实行现场抽检、使用效果评定等手段把控质量关口，确保产品品质。

销售模式：公司组建了具有较强销售能力的销售团队。通过月度、季度以及年度销售培训机制、市场信息反馈机制、销售业绩评估，制定不断开拓市场的方针和销售策略，更有效地完成各阶段的销售目标，已形成销售业绩逐步增长的业务销售体系。公司通过不断开发新客户资源和积累老客户基础上，积累了长期稳定的客户。通过工程信息查询、设计院、客户的公开招标信息，获得有效信息；利用网络推广，达到快速、便捷、低成本的信息采集和分析；通过业内人士的推荐和介绍，快速获得准确的客户信息；通过良好的服务和口碑逐步提升企业知名度，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从而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

盈利模式：公司以建筑材料销售与采购之间的差价为主要盈利模式，为客户提供辅助的仓储、物流等服务为辅助性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617.78	0.16%	49,318.06	1.34%	-72.39%
应收账款	5,061,044.94	59.56%	356,639.19	9.67%	1,319.09%
预付账款	1,776,361.5	20.90%	1,402,239.12	38.00%	26.68%
存货	695,861.60	8.19%	695,861.60	18.86%	0.00%
其他应收款	41,496.00	0.49%	57,396.00	1.56%	-27.70%
固定资产	909,342.73	10.70%	1,128,060.44	30.57%	-19.39%
应付账款	4,434,625.06	52.19%	548,874.57	14.88%	707.95%
合同负债	375,298.85	4.42%	1,744,529.11	47.28%	-78.49%
应交税费	1,294,370.42	15.23%	1,086,189.82	29.44%	19.17%
其他应付款	1,655,755.26	19.48%	415,426.26	11.26%	298.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72.39%，由于公司资金的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2020 年公司主要销售钢材，由于钢材利润很小，且钢材业务模式都是预收预付模式，导致可留存在账面的资金较少。2021 年公司主要销售砂石，虽然砂石利润高于钢材，但由于砂石业务模式是应收应付的模式，应收账款期为 4-5 个月，故导致本期已收回应收账款占总应收账款的 24.99%，除去本期的经营性支出后可留存的资金也很少。以上原因也是导致这两年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小的原因。
-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1319.09%，其主要原因 2021 年公司主营砂石业务，由于砂石业务收款模式以应收为主，应收账款期为 4-5 个月，故导致本期末较上期末新增应收账款 470.44 万元。
- 3、预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26.68%，其主要原因为本期预付房租 8952.38 元，同时新增预付货款 365,170.00 元。
- 4、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707.95%，其主要原因 2021 年公司主营砂石业务，由于砂石业务付款模式以应付为主，应付账款期为 4 个月，故导致本期末较上年期末新增应付账款 388.58 万元。
- 5、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了 78.49%，其主要原因为本期末新增合同负债，同时完成上年度预付合同款 133.92 万元，退回预付款 3 万元。
- 6、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了 298.57%，是由于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少导致公司资金紧缺，向股东钟贤借款 124.03 万元导致的本期末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2、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025,731.26		13,670,034.83		-41.29%
营业成本	5,979,035.56	74.50%	13,547,537.25	99.10%	-55.87%
毛利率	0.255		0.009		
销售费用	25,702.75	0.32%	1,570.50	0.01%	1,536.60%

管理费用	519,693.49	6.48%	645,242.37	4.72%	-19.46%
财务费用	6,044.18	0.08%	43,833.92	0.32%	-86.21%
营业利润	824,738.43	10.28%	-608,133.88	-4.45%	-
营业外收入	0	0.00%	12,247.97	0.09%	-
营业外支出	2,238.12	0.03%	4.00	0.00%	55,853.00%
净利润	822,500.31	10.25%	-595,889.91	-4.3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00.28	-	222,526.42	-	-67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	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000.00	-	-16,337.44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 41.29%，由于 2020 年主营产品钢材利润很低，所以公司本期主要销售利润高的产品砂石，而去年同期主要以销售钢材为主，销售的产品不同，客户也不同，砂石业务是公司 2021 年新开拓的业务，需要一定时间去开发新客户和积累客户，所以本期营业收入相较于上年同期减少。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的原因有两点，（1）由于本期销售额的减少，导致主营成本的减少。（2）由于钢材属于标准产品，便于管理，适合进行规模化经营，所以市场已经饱和。但砂石属于非标地材产品，大企业对采购渠道分散、运输半径小、耗损把控难且管理成本高的砂石业务不感兴趣，同时由于砂行业行均为中小微企业与个体户参与供应，故价格优势与利润空间大很多，涨跌价更灵活。所以本期主营的砂石利润空间大于上年同期主营钢材，说明本期较上期而言相同金额的主营业务收入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要少，而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减少，所以本期的主营业务成本相对降低。
-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原因为公司为了开拓砂石业务新聘请一个业务员，新增业务员工资及相关差旅费等增加了本期的销售费用。
- 4、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其主要原因由以下二点，（1）固定资产折旧减少了，原因近三年内无新增的固定资产，且有一部分固定资产在 2020 年已折旧完成；（2）由于疫情的影响，2020 年房租在大形势下有所下降，2021 年 2 月公司办公租赁费降低了。
- 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原因为上年同期主营钢材业务，付款模式是以预付款的方式结算，由于公司资金紧张，导致推迟支付货款而产生利息。而本期砂石业务付款模式为应付模式，暂未由于延迟支付而产生利息。
-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原因为本期延迟缴纳增值税税费产生的滞纳金。
- 7、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了 671.03%，原因由于 2021 年公司主要销售砂石，虽然砂石利润高于钢材，但由于砂石业务模式是应收应付的模式，应收账款期为 4-5 个月，因此本期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慢。而上年度主营钢材是预收模式，因此本期也无上年度应收账款到期而产生的现金流入。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8.1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38.12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38.12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基于公司现有租赁业务，按照新租赁准则规定，对于短期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021 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存在追溯调整前期数据的情况。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九弦（杭州）钢琴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钢琴生产和销售	100.00 万元	698.48	698.48	0	-32,378.3
浙江创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互连网销售	5000.00 万元	14,111.01	14,671.01	0	1.52

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建筑材料加工和销售	1000.00 万元	0	0	0	0
----------------	-----	-----------	---------------	---	---	---	---

（二）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积极实践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用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努力履行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未来将积极并继续履行社会责任，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 二. (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0	0
其他（向股东钟贤借款）	20,604,500.00	1,240,329.00

--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公司不需要向关联方支付借款利息及其他费用，借入资金用于公司经营性支出，对公司经营短期资金周转起到重要的支持作用，同时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和日常业务的开展，是合理必要的。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2017年4月28日披露)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7年4月13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2017年4月28日披露)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	2017年1月4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2017年4月28日披露)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保证缴纳员工社保及公积金的承诺）	2017年4月13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2017年4月28日披露)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经营不违反环保规定的承诺）	2017年4月13日		正在履行中
2016 年年度审计时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于两家大客户应收款若未在规定时间内收回，则由实际控制人偿还的承诺）	2016 年 10 月 18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临时公告号：2019-006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因资金紧缺问题而无力偿还的所有债务时，由前一致	2019年4月15日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已履行完毕

		行动人承担的承诺)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272,422	70.96%	0	5,272,422	70.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56,344	27.68%	0	2,056,344	27.68%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57,578	29.04%	0	2,157,578	29.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57,578	29.04%	0	2,157,578	29.04%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7,430,000	-	0	7,4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钟贤	4,213,922	0	4,213,922	56.72%	2,157,578	2,056,344	0	0
2	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6,078	0	3,216,078	43.28%	0	3,216,078	0	0

合计	7,430,000	0	7,430,000	100.00%	2,157,578	5,272,42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股东钟贤为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出资 5 万元，占 1%出资比例。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余慧	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80 年 8 月	2020 年 8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应超快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4 年 1 月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李凤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80 年 4 月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刘莹	董事	女	1972 年 5 月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乐成威	董事	女	1988 年 7 月	2020 年 8 月 28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朱杰	监事会主席	男	1997 年 9 月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陈彩媚	监事	女	1983 年 2 月	2020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陈六荣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3 年 8 月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5
销售人员	1	2
财务人员	1	1
员工总计	7	8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3,617.78	49,318.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5,061,044.94	356,639.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1,776,361.50	1,402,239.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41,496.00	57,396.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695,861.60	695,861.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280
流动资产合计		7,588,381.82	2,561,733.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909,342.73	1,128,060.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9,342.73	1,128,060.44
资产总计		8,497,724.55	3,689,79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八）	4,434,625.06	548,874.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九）	375,298.85	1,744,52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	375,692.70	355,292.70
应交税费	六、（十一）	1,294,370.42	1,086,189.82
其他应付款	六、（十二）	1,655,755.26	415,426.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35,742.29	4,150,312.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35,742.29	4,150,31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三）	7,430,000.00	7,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四）	7,217,920.41	7,217,920.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五）	-14,285,938.15	-15,108,43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982.26	-460,518.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1,982.26	-460,51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97,724.55	3,689,794.41

法定代表人：余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30.69	14,87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5,061,044.94	356,639.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76,339.10	1,402,216.72
其他应收款	十四、	28,496.00	44,396.00

	(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95,861.60	695,861.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73,572.33	2,513,987.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 (三)	79,460.00	79,46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9,342.73	1,128,060.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802.73	1,207,520.44
资产总计		8,562,375.06	3,721,508.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34,625.06	548,874.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5,298.85	1,744,529.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5,692.70	355,292.70
应交税费		1,294,930.42	1,086,189.82

其他应付款		1,655,755.26	415,426.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36,302.29	4,150,31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36,302.29	4,150,31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430,000.00	7,4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17,920.41	7,217,920.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21,847.64	-15,076,72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6,072.77	-428,80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62,375.06	3,721,508.1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8,025,731.26	13,670,034.83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六)	8,025,731.26	13,670,034.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49,745.53	14,246,977.26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六)	5,979,035.56	13,547,537.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七)	119,269.55	8,793.22
销售费用	六、(十八)	25,702.75	1,570.50
管理费用	六、(十九)	519,693.49	645,242.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二十)	6,044.18	43,833.92
其中：利息费用		4523.33	41,933.73
利息收入		44.65	416.8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一)	-551,247.3	-31,191.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4,738.43	-608,133.88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二)		12,247.97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	2,238.12	4.00

	三)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2,500.31	-595,889.9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2,500.31	-595,889.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2,500.31	-595,889.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2,500.31	-595,889.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2,500.31	-595,889.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2,500.31	-595,889.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法定代表人：余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 (四)	8,025,731.26	13,670,034.83
减：营业成本	十四、 (四)	5,979,035.56	13,547,537.25
税金及附加		119,269.55	8,793.22
销售费用		25,702.75	1,570.50
管理费用		487,614.11	630,586.3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746.78	43,536.71
其中：利息费用		4,523.33	41,933.73
利息收入		42.05	414.0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1,247.30	-31,191.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7,115.21	-593,180.68
加：营业外收入			12,247.97
减：营业外支出		2,238.12	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4,877.09	-580,936.7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4,877.09	-580,936.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4,877.09	-580,936.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4,877.09	-580,936.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8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6,000.00	19,112,487.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四）	44.65	41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044.65	19,112,90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2,550.06	18,490,336.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60.50	16,469.0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24.00	64,46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2,918.75	30,26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四）	224,191.62	288,84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744.93	18,890,37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00.28	222,526.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5,000.00	3,443,662.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5,000.00	3,443,662.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000	-16,337.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00.28	206,188.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18.06	129,18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7.78	335,376.71

法定代表人：余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6,000.00	19,112,487.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5	41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042.05	19,112,90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2,550.06	18,490,336.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24.00	64,46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2,918.75	30,26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92.74	276,21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4,085.55	18,861,28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043.50	251,619.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5,000.00	3,443,662.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5,000.00	3,443,662.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000.00	-16,337.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3.50	219,881.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74.19	81,411.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30.69	301,293.7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1、设立及出资

2007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注册资本实行分期出资。其中：周杭以货币方式出资 2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周丽萍以货币方式出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徐凌峰以货币方式出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周振星以货币方式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首次出资 180 万元于 2007 年 8 月 27 日前到位，其余部分在 2009 年 8 月 24 日

前出资到位。

截至 2007 年 8 月 27 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首期注册资本 180 万元。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杭	210.00	35.00	63.00	10.50	货币
2	周丽萍	180.00	30.00	54.00	9.00	货币
3	徐凌峰	180.00	30.00	54.00	9.00	货币
4	周振星	30.00	5.00	9.00	1.5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180.00	30.00	

2. 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8 年 2 月 18 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约定第二期出资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前到位，其余部分在 2009 年 8 月 24 日前出资到位。

截至 2008 年 2 月 18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 12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累计实收资本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0%。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杭	210.00	35.00	105.00	17.50	货币
2	周丽萍	180.00	30.00	90.00	15.00	货币
3	徐凌峰	180.00	30.00	90.00	15.00	货币
4	周振星	30.00	5.00	15.00	2.5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300.00	50.00	

3.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周丽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股权转让给股东周杭，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徐老虎。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周杭	240.00	40.00
2	徐凌峰	180.00	30.00
3	徐老虎	90.00	15.00
4	周丽萍	60.00	10.00
5	周振星	30.00	5.00
	合计	600.00	100.00

4. 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0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按注册资本与当时股权比例缴足出资，新增实收资本 300 万元。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杭	240.00	40.00	240.00	40.00	货币
2	徐凌峰	180.00	30.00	180.00	30.00	货币
3	徐老虎	90.00	15.00	90.00	15.00	货币
4	周丽萍	60.00	10.00	60.00	10.00	货币
5	周振星	30.00	5.00	30.00	5.00	货币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5. 第一次名称变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杭州创盈光电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创盈光电有限公司”，并修改了《公司章程》。2010 年 3 月 16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浙工商）名称预核内[2010]第 048664 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浙江创盈光电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周丽萍将其拥有的公司 7%股权以 4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周杭，将其拥有的公司 3%股权以 1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徐凌峰。

2010 年 3 月 16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浙工商）名称预核内[2010]第 048664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杭州创盈光电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创盈光电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周杭	282.00	47.00	282.00	47.00
2	徐凌峰	198.00	33.00	198.00	33.00
3	徐老虎	90.00	15.00	90.00	15.00
4	周振星	30.00	5.00	30.00	5.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6.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周振星将其拥有的公司 5%股权转让给周杭。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周杭	312.00	52.00	312.00	52.00
2	徐凌峰	198.00	33.00	198.00	33.00
3	徐老虎	90.00	15.00	90.00	15.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7.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徐老虎将其拥有的本公司 15%股权转让给股东徐凌峰。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周杭	312.00	52.00	312.00	52.00
2	徐凌峰	288.00	48.00	288.00	48.00
	合计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8. 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214.50 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143.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71.50 万元）。2016 年 9 月 21 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周杭	312.00	41.99	312.00	41.99
2	徐凌峰	288.00	38.76	288.00	38.76
3	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00	19.25	143.00	19.25
	合计	743.00	100.00	743.00	100.00

9.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1 月 21 日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同意以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审计后公司净资产 7,442,719.08 元按股东出资比例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74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12,719.08 元列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股改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周杭	312.00	41.99	312.00	41.99
2	徐凌峰	288.00	38.76	288.00	38.76
3	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00	19.25	143.00	19.25
	合计	743.00	100.00	743.00	100.00

10. 2017 年 5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7 年 5 月 10 日，本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871527。

11、挂牌期间，进行股票交易

挂牌期间，公司股东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进行股票交易，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钟贤	4,213,922.00	56.72
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6,078.00	43.28
合计	7,430,000.00	100.00

（二） 本公司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21 号 2 幢 A 座六楼 602 室

（三） 经营期限

2007 年 8 月 31 日至长期。

（四）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各种 LED、LED 灯、LED 驱动电源、线路板；批发、零售：各种 LED、LED 灯、LED 驱动电源、线路板、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商品混凝土、矿产品、金属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五金、电子产品、电气设备、机械设备、机械配件、活动板房；服务：各种 LED、LED 灯、LED 驱动电源、线路板的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3 家，新增子公司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净增 1 家，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公司 2021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为 822,500.31 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未弥补亏损为-14,285,938.15 元，净资产 361,982.26 元。目前公司已经终止经营原主营 LED 产品业务，原实际控制人退出并引入了新的股东，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完成。原有 LED 产品业务已经基本完成清理工作，引入的建材贸易业务已经开始正常经营。这些工作的开展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的改善提供了支持。

为了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一，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将积极推进各项资源的整合，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调整公司业务结构；同时引进优秀管理人才及专业的业务人员，积极尝试拓展新的盈利能力较强的可持续发展业务，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第二，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防范经营风险。以便更加有效地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经营效益。

随着公司采取的后续改善措施的实施，尤其是旨在提高其经营活动盈利能力相关措施得以全面实施，公司将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

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

化方法) 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信用损失确认方法见应收账款政策部分。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按对象划分。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按对象划分。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保证金、押金和备用金等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对钢材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对其他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

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

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

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五）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

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钢材，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

（二十六）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

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四）。

（三十一）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二）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回购价款大于销售或转让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

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

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基于公司现有租赁业务，按照新租赁准则规定，对于短期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定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021 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存在追溯调整前期数据的情况。

1、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列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九弦（杭州）钢琴有限公司	25.00
浙江创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0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7.41	32,476.79
银行存款	13,500.37	16,841.2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3,617.78	49,318.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5,463,786.06
1 至 2 年	71,601.71
2 至 3 年	177,021.70
3 至 4 年	157,091.40
4 至 5 年	275,508.21
5 年以上	1,874,574.67
小 计	8,019,583.75
减：坏账准备	2,958,538.81

合 计	5,061,044.94
-----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47,754.47	71.67	686,709.53	11.95	5,061,044.94
其中： 账龄组合	5,747,754.47	71.67	686,709.53	11.95	5,061,044.94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1,829.28	28.33	2,271,829.28	100.00	
合 计	8,019,583.75	—	2,958,538.81	—	5,061,044.94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101.42	17.80	135,462.23	27.53	356,63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1,829.28	82.20	2,271,829.28	100.00	-
合 计	2,763,930.70	—	2,407,291.51	—	356,639.19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凯孚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5,704.40	845,70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康明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80,993.49	480,993.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83,134.17	183,134.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海曙格丽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57,091.40	157,09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莱轩实业有限公司	118,395.21	118,395.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华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1,798.00	101,7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55,315.00	55,31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炫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2,920.00	52,9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深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万科电气有限公司	43,400.00	4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绍兴博创塑业有限公司	34,450.00	34,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鸿鸣电器有限公司	31,021.93	31,021.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升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905.00	28,9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秋禾科技有限公司	28,740.00	28,7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世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	2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玖禾玖科技有限公司	17,118.90	17,11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锦泓耀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9,135.20	9,13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瑞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73.00	4,17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宝山电光源有限公司	3,033.58	3,033.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271,829.28	2,271,829.28	——	——

（2）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63,786.06	551,296.01	10.09
1—2 年	71,601.71	23,807.57	33.25
2—3 年	177,021.70	76,260.95	43.08
3 年以上	35,345.00	35,345.00	100.00
合 计	5,747,754.47	686,709.53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07,291.51	551,247.30			2958538.81
合 计	2,407,291.51	551,247.30			2958538.8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岳阳爱美建材有限公司	3,938,940.67	49.12	397,439.11
岳阳九顺建材有限公司	1,524,845.39	19.01	153,856.90
杭州凯孚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5,704.40	10.55	845,704.40
杭州康明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80,993.49	6.00	480,993.49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83,134.17	2.28	183,134.17
合 计	6,973,618.12	86.96	2,061,128.07

（三）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94,122.38	84.11	1,141,608.85	81.41%
1-2 年	21,608.85	1.22	25,584.04	1.82%
2-3 年	68,914.47	3.88	112,892.07	8.05%
3 年以上	191,715.80	10.79	122,154.16	8.71%
合计	1,776,361.50	100	1,402,239.1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岳阳中盛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56.29
广西云燕特种水泥建材有限	非关联方	365,170.00	20.56
永康市宝信五金配件厂	非关联方	137,884.66	7.76
广西灵山创泰矿业开发有限	非关联方	120,000.00	6.76
深圳市丽格特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26.59	2.13
合计	/	1,660,881.25	93.5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496.00	57,396.00
合 计	41,496.00	57,396.00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3,000.00
1 至 2 年	8,496.00
小 计	41,496.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41,496.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	8,496.00	8,496.00
往来款	33,000.00	48,900.00
小 计	41,496.00	57,396.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41,496.00	57,396.00
-----	-----------	-----------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8,483.72	691,501.19	146,982.53	838,483.72	691,501.19	146,982.53
在产品	217,281.04		217,281.04	217,281.04		217,281.04
库存商品	1,611,061.56	1,279,463.53	331,598.03	1,611,061.56	1,279,463.53	331,598.03
合计	2,666,826.32	1,970,964.72	695,861.60	2,666,826.32	1,970,964.72	695,861.6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1,501.19					691,501.19
库存商品	1,279,463.53					1,279,463.53
合计	1,970,964.72					1,970,964.72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0.00
合计		280.00

（七）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909,342.73	1,128,060.4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9,342.73	1,128,060.44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198,956.91	1,674,300.00	5,082.01	6,878,33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198,956.91	1,674,300.00	5,082.01	6,878,338.92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4,318,010.15	1,428,177.88	4,090.45	5,750,278.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659.94	89,575.01	482.76	218,717.71
(1) 计提	128,659.94	89,575.01	482.76	218,717.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446,670.09	1,517,752.89	4,573.21	5,968,996.19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2,286.82	156,547.11	508.80	909,342.7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80,946.76	246,122.12	991.56	1,128,060.44

（八）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采购款	4,434,625.06	548,874.57
合 计	4,434,625.06	548,874.57

说明：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九）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375,298.85	1,744,529.1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375,298.85	1,744,529.11

（十）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1,202.90	12,3201.72	10,2801.72	361,602.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089.80	18,084.43	18,084.43	14,089.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5,292.70	141,286.15	120,886.15	375,692.70

其他说明：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667.84	106,224.00	85,824.00	349,067.84
二、职工福利费		365.80	365.80	
三、社会保险费	12,535.06	10,865.14	10,865.14	12,535.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74.67	10,718.69	10,718.69	11,174.67
工伤保险费	388.68	29.29	29.29	388.68
生育保险费	971.71	117.16	117.16	971.71
四、住房公积金		5,746.78	5,746.7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41,202.90	12,3201.72	102,801.72	36,1602.9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603.94	17,279.01	17,279.01	13,603.94
2.失业保险费	485.86	805.42	805.42	485.8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089.80	18,084.43	18,084.43	14,089.80

4、其他说明

（十一）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41,253.1	179,860.97
企业所得税	883,015.6	883,015.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013.24	12,902.85
教育费附加	16,567.10	9,21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99.50	
其他	3,221.88	1,194.08
合计	1,294,370.42	1,086,189.82

（十二）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5,755.26	415,426.26
合计	1,655,755.26	415,426.26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等	1,655,105.11	415,426.26
其他	650.15	
合计	1,655,755.26	415,426.26

（十三）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430,000.00						7,430,000.00

（十四）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719.08			12,719.08
其他资本公积	7,205,201.33			7,205,201.33
合计	7,217,920.41			7,217,920.41

（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108,438.46	-13,308,869.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108,438.46	-13,308,869.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2,500.31	-595,889.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85,938.15	-13,904,759.85

（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025,731.26	5,979,035.56	1,367,0034.83	13,547,537.25
合计	8,025,731.26	5,979,035.56	1,367,0034.83	13,547,537.25

2、主营业务收入前三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岳阳爱美建材有限公司	6,546,230.52	81.57
岳阳九顺建材有限公司	1,349,420.74	16.81
岳阳百思特建材有限公司	130,080.00	1.62
合计	8,025,731.26	100

（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195.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28,798.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198.69	
印花税	4,077.40	8,793.22
合计	119,269.55	8,793.22

（十八）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018.00	
快递费	904.75	1,570.50
工资	19,200.00	
交通费	200.00	
其他	3,380.00	
合计	25,702.75	1,570.50

（十九）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7,024.00	78,024.00
服务费	100,188.68	178,226.42
办公费	3,613.61	1,324.80
折旧费	218,717.71	306,968.08
住房公积金	5,784.00	5,784.00
租赁费	39,819.05	48,114.29
差旅费	900.32	995.73
社保费	28,949.57	15,642.07
水电费	1,485.15	1,039.56
电话费	534.15	574.92
福利费	365.80	8,265.97
其他	32,311.45	282.53
合计	519,693.49	645,242.37

（二十）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523.33	41,933.73
利息收入	44.65	416.81
手续费支出	1,565.5	2,317.00
合计	6,044.18	43,833.92

（二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1,247.30	-31,191.45
合 计	-551,247.30	-31,191.45

（二十二）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0.08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2,177.89	
合 计		12,247.97	

（二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2,238.10		2,238.10
其他	0.02	4.00	0.02
合 计	2,238.12	4.00	2,238.12

（二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币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4.65	416.81
合 计	44.65	416.81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财务费用		2,574.00
付现销售费用	25,702.75	1,570.5
付现管理费用	198,488.87	284,697.43
合 计	224,191.62	288,841.93

（二十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822,500.31	-595,889.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51,24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8,717.71	306,968.0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44.18	41,933.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2,628.13	-1,001,491.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3,418.35	1,471,005.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00.28	222,526.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17.78	335,376.71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49,318.06	129,187.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00.28	206,188.9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3,617.78	49,318.06
其中：库存现金	117.41	32,476.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00.37	16,841.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7.78	49,318.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新增 1 家，新增子公司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止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实际出资，且新设立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九弦（杭州）钢琴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创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司						
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	吉林	吉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公司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钟贤。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钟贤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
岳阳九贤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佳野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城铁在融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琪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四）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钟贤	1,240,329.00	2021-1-1	2021-6-30	无息借款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钟贤	1,261,329.00	21,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前实际控制人周杭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承诺：如果公司未来经营不能偿还公司现有债务，将由公司前实际控制人周杭及其一致行动人负责偿还。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本期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5,463,786.06
1 至 2 年	71,601.71
2 至 3 年	177,021.70
3 至 4 年	157,091.40
4 至 5 年	275,508.21
5 年以上	1,874,574.67
小 计	8,019,583.75
减：坏账准备	2,958,538.81
合 计	5,061,044.9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47,754.47	71.67	686,709.53	11.95	5,061,044.94
其中： 账龄组合	5,747,754.47	71.67	686,709.53	11.95	5,061,044.94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1,829.28	28.33	2,271,829.28	100.00	
合 计	8,019,583.75	——	2,958,538.81	——	5,061,044.94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101.42	17.80	135,462.23	27.53	356,63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1,829.28	82.20	2,271,829.28	100.00	-
合 计	2,763,930.70	——	2,407,291.51	——	356,639.19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凯孚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5,704.40	845,70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康明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80,993.49	480,993.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83,134.17	183,134.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海曙格丽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57,091.40	157,09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莱轩实业有限公司	118,395.21	118,395.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华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1,798.00	101,7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55,315.00	55,31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炫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2,920.00	52,9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深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万科电气有限公司	43,400.00	4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绍兴博创塑业有限公司	34,450.00	34,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鸿鸣电器有限公司	31,021.93	31,021.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升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905.00	28,9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秋禾科技有限公司	28,740.00	28,7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世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	2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玖禾玖科技有限公司	17,118.90	17,11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锦泓耀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9,135.20	9,13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瑞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73.00	4,17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宝山电光源有限公司	3,033.58	3,033.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271,829.28	2,271,829.28	——	——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63,786.06	551,296.01	10.09
1—2 年	71,601.71	23,807.57	33.25
2—3 年	177,021.70	76,260.95	43.08
3 年以上	35,345.00	35,345.00	100.00
合 计	5,747,754.47	686,709.53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07,291.51	551,247.30			2,958,538.81
合 计	2,407,291.51	551,247.30			2,958,538.8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岳阳爱美建材有限公司	3,938,940.67	49.12	397,439.11
岳阳九顺建材有限公司	1,524,845.39	19.01	153,856.90
杭州凯孚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5,704.40	10.55	845,704.40
杭州康明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80,993.49	6.00	480,993.49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183,134.17	2.28	183,134.17
合 计	6,973,618.12	86.96	2,061,128.07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496.00	44,396.00
合 计	28,496.00	44,396.00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0,000.00
1 至 2 年	8,496.00
小 计	28,496.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8,496.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20,000.00	35,900.00
租房押金	8,496.00	8,496.00
小 计	28,496.00	44,396.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8,496.00	44,396.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9,460.00		79,460.00	79,460.00		79,460.00
合计	79,460.00		79,460.00	79,460.00		79,46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九弦(杭州)钢琴有限公司	50,060.00			50,060.00		
浙江创惠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9,400.00			29,400.00		
吉林新梦建筑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79,460.00			79,46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025,731.26	5,979,035.56	13,670,034.83	13,547,537.25
合计	8,025,731.26	5,979,035.56	13,670,034.83	13,547,537.25

2. 主营业务收入前三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岳阳爱美建材有限公司	6,546,230.52	81.57
岳阳九顺建材有限公司	1,349,420.74	16.81
岳阳百思特建材有限公司	130,080.00	1.62
合计	8,025,731.26	100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项目	金额	说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8.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238.1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38.1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9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4	0.11	0.11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以上备查文件存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